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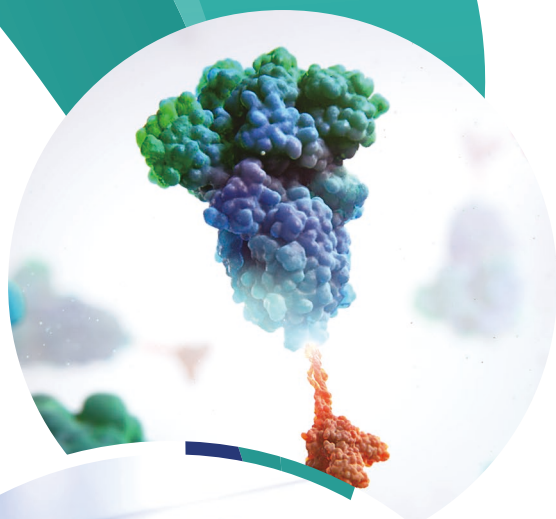
Clover Biopharmaceuticals, Ltd.
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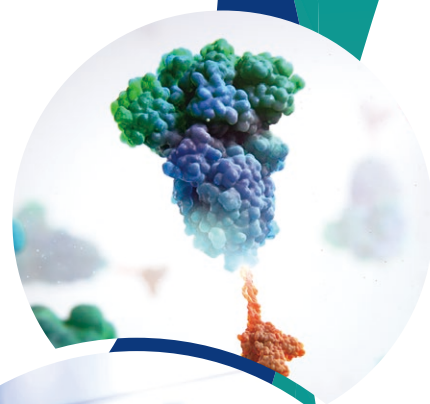
2023

中 期 報 告



目錄表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6	業務摘要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1	其他資料
44	獨立審閱報告
45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46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4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9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1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5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82	釋義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梁朋博士(董事長)
梁果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曉東博士
Donna Marie AMBROSINO博士
Ralf Leo CLEMENS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曉濱博士
廖想先生
Jeffrey FARROW先生
Thomas LEGGETT先生

審核委員會

Thomas LEGGETT先生(主席)
廖想先生
Jeffrey FARROW先生

薪酬委員會

吳曉濱博士(主席)
王曉東博士
廖想先生

提名委員會

梁朋博士(主席)
吳曉濱博士
Thomas LEGGETT先生

授權代表

梁果先生
周慶齡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Brian KREX先生(於2023年3月31日辭任)
王曉艷女士(於2023年3月31日獲委任)
周慶齡女士(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
靜安區
南京西路1598-1601號
越洋廣場49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
1901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香港法律顧問

凱易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26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股份代號

2197

公司網站

www.cloverbiopharma.com

上市日期

2021年11月5日

	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22,872	1,856,513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及收益	2,510,809	11,79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511)	-
行政開支	(109,468)	(225,343)
研發開支	(385,603)	(855,265)
其他開支	(1,330,909)	(65,092)
期內溢利/(虧損)	650,624	(1,136,085)
經調整期內溢利/(虧損)*	674,468	(1,072,218)

* 經調整期內溢利/(虧損)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界定，其指剔除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所帶來的影響後的期內溢利/(虧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及抵押存款)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56.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33.6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522.9百萬元，主要由於商業能力拓展及持續研發活動的投入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99.0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10.8百萬元，主要是因為基於2023年6月30日前隨附條件已獲滿足，從流行病防範創新聯盟(「CEPI」)收到的人民幣2,494.1百萬元的資金確認為其他收入。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商業銷售活動的啟動有關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22.5百萬元，主要包括商業團隊的薪金及福利以及市場開發費用。

財務摘要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5.3百萬元大幅減少人民幣115.8百萬元或約51%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9.5百萬元，主要由於人員削減以精簡組織及節省其他行政成本。

研發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55.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69.7百萬元或約55%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5.6百萬元，因為SCB-2019(CpG 1018／鋁佐劑)的相關研發(臨床、CMC及監管註冊)活動已基本完成，且本集團繼續精簡企業運營，並優先考慮呼吸道疫苗產品。

其他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65.8百萬元至人民幣1,330.9百萬元，主要由於計提存貨撥備(多為原材料相關)人民幣1,236.7百萬元。該撥備乃基於不斷變化的市況及預期未來需求(受未來市場變化影響)等多種因素估計得出。此計提撥備並未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或現金水平造成任何影響。

本集團業務實現扭虧為盈，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1,136.1百萬元轉為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人民幣650.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確認為其它收入的CEPI資金以及研發及行政支出減少約50%，部分被計提的存貨撥備所抵銷。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期內溢利／(虧損)指剔除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所帶來的影響後的期內溢利／(虧損)。

經調整期內溢利／(虧損)一詞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並無界定。下表載列期內溢利／(虧損)與經調整期內溢利／(虧損)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	650,624	(1,136,085)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3,844	63,867
經調整期內溢利／(虧損)	674,468	(1,072,218)

於報告期，本公司在產品組合擴大及業務營運優化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

商業摘要及計劃

即將商業化的四價季節性流感疫苗

- 2023年2月，本公司宣佈與國光生技達成在中國大陸分銷AdimFlu-S (QIS)的獨家協議，此款疫苗是國內目前唯一獲批用於三歲及以上人群的進口四價季節性流感疫苗。
- AdimFlu-S (QIS)有望於2023年下半年在中國大陸商業上市。國光生技已於2023年第一季度開始生產AdimFlu-S (QIS)，預計將於2023年第三季度進口至中國大陸並進行後續批簽發檢測。
- 本公司已完成初步的內部商業能力建設，以支持AdimFlu-S (QIS)的商業化，並與科園貿易合作，最大化實現AdimFlu-S (QIS)的准入及商業成功。

新冠疫苗商業化

- 2023年上半年，本公司分別在東南亞的一個國家及拉丁美洲的一個國家完成了其新冠疫苗的註冊申請。與一個國家的雙邊交易討論仍在繼續，並以獲得監管批准為前提。
- 迄今為止，本公司的新冠疫苗已在中國28個省市上市(佔95%以上的人口覆蓋率)，這證明了本公司的商業化生產及市場准入能力，本公司將利用該等能力最大限度地擴大其四價流感疫苗的商業機會。

研發管線摘要及計劃

- 2023年7月，本公司宣佈建立領先的呼吸道疫苗產品組合的公司戰略，重點是利用經驗證的Trimer-Tag平台開發基於PreF蛋白的RSV候選疫苗。
 - 本公司有望成為國內首批進入人體臨床試驗的RSV PreF疫苗公司，並計劃於2023年下半年披露更多臨床前數據及開發計劃。
- 本公司預計於2023年至少還有一項額外疫苗授權引進交易，以擴大其中後期管線(II期、III期及商業化)。目前與潛在合作夥伴的商談正在進行中，優先考慮的領域包括PCV及兒科疫苗。若出現任何疫苗授權引進機會，將根據上市規則(如適用)另行發佈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三葉草生物是一家致力於創新型疫苗拯救生命和改善全球健康水平的處於商業化階段的全球生物製藥公司。憑藉綜合研發實力、生產和商業化能力，以及與分佈全球的相關機構強大的合作夥伴關係，本公司已經開發出多樣化的候選疫苗管線，以期我們的疫苗可使更多疾病得到預防，助力減輕公共衛生的負擔。

經新冠疫苗SCB-2019(CpG 1018／鋁佐劑)的成功開發所驗證，Trimer-Tag技術平台是一個基於天然依賴三聚體化功能的靶點用於研製重組蛋白疫苗的產品開發平台。Trimer-Tag技術平台可以使任意一個目的蛋白三聚體化為共價三聚體化結構。Trimer-Tag的三聚體化基序為基於人源氨基酸序列(I型前膠原蛋白C端結構域)。Trimer-Tag是目前全球唯一一個利用人源三聚體化標籤生產重組共價三聚體化融合蛋白(三聚體標籤蛋白)的三聚體化技術平台。

於報告期，本公司在研發、生產及商業化方面實現了多個重要里程碑。今年年初，本公司成功完成新冠疫苗的生產，並隨後在中國大陸上市，展示了作為該地區領先疫苗公司的綜合商業能力。在宣佈管線擴張戰略後，本公司與國光生技訂立獨家協議，在中國大陸以及東南亞及拉丁美洲部分國家分銷四價季節性流感疫苗。本公司亦利用經驗證的Trimer-Tag平台啟動RSV候選疫苗的研發工作，並將其確定為本公司2023年的主要重點項目之一。

產品管線

管線	候選產品	靶點	適應症	早期發現	臨床前	申報臨床	I期臨床	II期臨床	III期臨床	申報上市	批准/緊急 使用授權	
疫苗	四價流感疫苗AdimFlu-S ⁽¹⁾	四價甲型及乙型流感	季節性流行性感冒								中國	
	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 ⁽²⁾	SARS-CoV-2 S ₁ -三聚體 (廣譜中和效果)	新冠								中國	
	引入至少一個中後期疫苗項目 ⁽³⁾ -		呼吸道病毒疫苗 (肺炎等) 兒科疫苗 (EV71, 兒童聯合疫苗等)							全球 (中國以外)	II期/III期/已獲批項目	
其它項目	SCB-1019	RSV F ₁ -三聚體	呼吸道合胞病毒									
	SCB-2023B ⁽⁴⁾	針對XBB.1.5變異株 SARS-CoV-2 S ₁ -三聚體	新冠									
	SCB-1001 ⁽⁵⁾	Rabies G ₁ -三聚體	狂犬病									
	SCB-219M ⁽⁶⁾	TPO模擬肽雙特異性-Fc	腫瘤化療相關性血小板減少症 (CT)									
	SCB-313 ⁽⁷⁾	TRAIL-三聚體	腔內惡性腫瘤 (惡性腹水、惡性 胸腔積液及腹膜癌)									

(1) 本公司於2023年2月與國光生技建立獨家協議，在中國大陸分銷四價流感疫苗AdimFlu-S。(2) 新冠疫苗於2022年12月在中國獲得緊急使用授權。(3) 更多引進項目計劃於2023年進行，主要聚焦於在中國及亞太區域的呼吸道病毒疫苗以及兒科疫苗。EV71=腸道病毒A71，DTaP=破傷風、白喉及百日咳。(4) 臨床開發計劃於2023年完成。(5) 進一步的臨床前數據和進展預計於2023年第四季獲得。(6) 1期臨床中期數據預計於2023年第四季獲得。(7) 該腫瘤候選產品用於治療惡性腹水(MA)、惡性胸腔積液(MPE)和腹膜癌(PC)，以解決全球未滿足的腔內惡性腫瘤的醫療需求。5項I期臨床試驗已在中國及澳大利亞完成。目前，本公司暫停該項目的進一步開發，等待進一步對開發策略和資源配置進行評估。

業務回顧

我們的產品及候選產品

本公司專注於建立領先的呼吸道疫苗產品組合，以滿足預防嚴重呼吸道傳染病方面尚未得到滿足的需求，並抓住相關的重要的交叉推廣、聯合用藥及長期生命週期管理機會。優先考慮的呼吸道疫苗產品包括季節性流感、新冠、RSV及PCV。

AdimFlu-S (QIS)

2023年2月，本公司宣佈與國光生技達成在中國大陸分銷AdimFlu-S (QIS)的獨家協議，此款疫苗是國內目前唯一獲批用於三歲及以上人群的進口四價季節性流感疫苗。獨家協議還授權本公司在孟加拉國、巴西和菲律賓商業化AdimFlu-S (QIS)的權利，並於獲得監管批准後，有望與國光生技合作開發其他候選疫苗，包括下一代流感疫苗。

- AdimFlu-S (QIS)是一種用於預防流感的四價裂解滅活疫苗。作為一種四價疫苗，其含有來自四種流感病毒株(兩種甲型病毒株及兩種乙型病毒株)的血凝素，與三價疫苗相比，無論哪種乙型流感病毒株在季節性流行，其都能提高疫苗的有效性。AdimFlu-S (QIS)於2022年1月獲得中國國家藥監局的上市許可批准，適用於三歲及以上人群。
- AdimFlu-S (QIS)有望於2023年下半年在中國大陸商業化上市。國光生技已於2023年第一季度開始生產AdimFlu-S (QIS)，預計將於2023年第三季度進口至中國大陸並進行後續批發發檢測。

RSV候選疫苗

SCB-1019是本公司利用經驗證的Trimer-Tag平台開發的基於PreF蛋白的RSV候選疫苗。

- 本公司有望成為國內首批進入人體臨床試驗的RSV PreF疫苗公司，並計劃於2023年下半年披露更多臨床前數據及開發計劃。
- 利用Trimer-Tag平台，本公司相信能夠獨特地解決RSV疫苗開發的高技術難題，使其成為中國領先的RSV疫苗開發商，並在全球市場競爭中脫穎而出。
 - 穩定的PreF抗原：RSV PreF的穩定對於通過保留最有效的中和抗體表位來獲得保護效力至關重要。迄今為止，本公司已證實SCB-1019保留了所有最重要的中和抗體表位(位點Ø、V、IV、III、II、I)，而且不會與融合後特異性單克隆抗體結合，這可能使SCB-1019達到頂級的保護效力。

- 免疫學廣度：SCB-1019可用於誘導RSV A及RSV B的中和，這對於在不同地區及季節針對RSV提供廣泛而持久的保護非常重要。
- 安全性及耐受性：疫苗的安全性及耐受性對於最大限度地提高採用率和在競爭中脫穎而出非常重要。根據迄今為止的臨床前研究，SCB-1019計劃在不使用水包油型乳劑佐劑的情況下開發，因此有望具有行業領先的安全性及耐受性，這也可能使其能夠用於嬰兒人群。
- 商業化生產準備情況：SCB-1019採用與三葉草生物新冠疫苗相同的Trimer-Tag平台生產，計劃在三葉草生物的長興基地進行商業化生產，該工廠已通過多次GMP審查，並獲得中國國家藥監局頒發的疫苗藥品生產許可證。

新冠疫苗

- 2023年上半年，本公司分別在東南亞的一個國家及拉丁美洲的一個國家完成了其新冠疫苗的註冊申請。監管機構的審查工作正在進行中，迄今為止，本公司尚未收到任何關於提供補充信息的要求或缺陷通知。與一個國家的雙邊交易討論正在繼續，並以獲得監管批准為前提。
- 迄今為止，本公司的新冠疫苗已在中國28個省市上市(佔95%以上的人口覆蓋率)，這證明了本公司的商業化生產及市場准入能力，本公司將利用該等能力最大限度地擴大其四價流感疫苗的商業機會。
- 由於2023年至今中國及全球國家採購部門對新冠疫苗的總體需求不斷變化且較低，本公司預計2023年新冠疫苗銷售不會帶來有意義的財務貢獻。

針對XBB變異株的新冠候選疫苗

為了迎接未來潛在的自費市場機會，本公司正在開發新一代新冠疫苗，包括針對XBB.1.5變異株。開發工作計劃於2023年下半年完成。

SCB-219M

SCB-219M是一種融合蛋白(TPO模擬肽雙特異性-Fc)，用於治療腫瘤化療相關性血小板減少症(CIT)。與中國市場上銷售的基於天然TPO的療法相比，SCB-219M有可能克服因抗藥性抗體(ADA)而導致的療效降低，並因其半衰期更長而實現更方便的給藥方案。一期臨床試驗的中期數據預計將於2023年第四季度公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產品及候選藥物

除國光生技四價季節性流感疫苗交易外，本公司預計於2023年至少還有一項額外疫苗授權引進交易，以擴大其中後期管線(II期、III期及商業化)。優先考慮領域包括PCV及兒科疫苗(如A71型腸道病毒(EV71)及兒科聯合疫苗)。

研發

在向商業化階段生物製藥公司轉型的過程中，本公司繼續重視科技創新，擴大其產品及候選疫苗產品組合，以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擁有一支綜合性研發團隊，能夠進行候選產品的發現、概念驗證、臨床前和臨床開發。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內部研發活動由200名員工支持。

生產

於報告期，本公司在浙江長興的自有生產基地建立了生產及供應新冠疫苗的商業化生產能力。該工廠多次通過GMP檢查，並獲得了中國國家藥監局頒發的疫苗藥品生產許可證，與其他利用新生產基地的國內廠商相比具有潛在優勢。該自有生產基地擁有商業規模的生產記錄，對本公司其他候選產品的開發具有重要價值。

其他主要公司發展

- 2023年5月，本公司獲納入恒生創新藥指數，該指數旨在反映企業在創新藥物研究、開發及生產方面的表現。此次入選該指數體現了本公司多年來建立的研發實力及金融界對本公司的認可。
- 於報告期，本公司已完成在中國的初步商業團隊建設，以支持AdimFlu-S (QIS)按計劃於2023年實現商業化。我們已與科園貿易及各區域CSO合作，利用其廣泛的銷售及分銷網絡來補充支持三葉草生物已建立和不斷增長的商業化能力，並最大限度地提高AdimFlu-S (QIS)的可及性。
- 為應對當前宏觀經濟環境的挑戰，本公司採取重要舉措，以(1)加強在疫苗開發方面的核心優勢及能力；及(2)審慎評估支出及精簡組織，以提高效率和改善效益。本公司將繼續集中資源實現其首要任務，同時繼續建立一個可潛在創造重大價值的创新型疫苗產品組合。

未來展望

自2023年初以來，本公司在建立領先的呼吸道疫苗產品組合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新增了處於商業化階段的四價流感疫苗，開始形成我們的商業化團隊，並利用經驗證的Trimer-Tag平台推進了處於臨床前階段的RSV疫苗的開發。在接下來的幾個月裡，本公司將集中精力實現AdimFlu-S (QIS)的銷售目標，同時優先考慮並集中研發資源加速RSV候選疫苗的開發，這個項目蘊含著不斷增長的市場及極具吸引力的機會。此外，本公司還計劃於2023年下半年再引進一項中後期疫苗產品，以豐富我們的呼吸道疫苗產品組合，增強我們的商業化潛力。優先考慮的領域包括PCV及兒科疫苗(如A71型腸道病毒(EV71)及兒科聯合疫苗)。

在企業管治及運營方面，本公司亦採取重大措施，通過疫苗銷售創收、提高運營效率及保持穩健的現金狀況來支持未來的成功，從而實現企業財務的可持續發展。我們將繼續優化企業資源，專注於高效執行，以實現我們的戰略目標。

上市規則第18A.08(3)條項下規定的警示聲明：本公司無法保證將能夠成功開發或最終上市我們的候選藥物和疫苗(包括我們的核心產品)。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財務回顧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比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57	—
銷售成本	(202)	—
毛利	55	—
其他收入及收益	2,510,809	11,79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511)	—
行政開支	(109,468)	(225,343)
研發開支	(385,603)	(855,265)
其他開支	(1,330,909)	(65,092)
財務成本	(11,749)	(2,177)
除稅前溢利／(虧損)	650,624	(1,136,085)
所得稅開支	—	—
期內溢利／(虧損)	650,624	(1,136,08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本公司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94,901	228,388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194,901	228,388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173,688)	(195,436)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173,688)	(195,43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1,213	32,952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671,837	(1,103,133)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期內溢利／(虧損)	674,468	(1,072,218)

收入

本集團收入來源於SCB-2019(CpG 1018/鋁佐劑)自2023年2月起在中國商業上市，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為人民幣0.3百萬元。該新冠疫苗已於中國28個省市上市(代表了95%以上的人口覆蓋率)，顯示出本公司的商業化生產及市場准入能力，這將被用來最大化其四價流感疫苗的商業機會。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來自CEPI的資金、政府補助及銀行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99.0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10.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確認來自CEPI的資金人民幣2,494.1百萬元。本集團於2020年與CEPI就應對「新冠病毒(COVID-19)爆發應對(Outbreak Response To Novel Coronavirus (COVID-19))」項目的疫苗開發、大規模製造及疫苗供應訂立資金協議。在2022年年底前，自CEPI收取的資金確認在遞延收益。鑒於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與CEPI訂立的資金協議中與對應金額有關的隨附條件已獲滿足，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該遞延收益已確認為其他收入。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商業銷售活動的啟動有關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22.5百萬元，主要包括商業團隊的薪金及福利以及市場開發費用。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僱員薪金及福利，包括應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ii)諮詢費；(iii)折舊及攤銷開支；(iv)辦公開支；及(v)專業服務費，主要包括第三方招聘機構成本。其他行政開支包括電腦軟件許可使用費及其他有關行政活動的雜項開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5.3百萬元大幅減少人民幣115.8百萬元或約51%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9.5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僱員薪金及福利減少人民幣87.9百萬元，由於自2022年下半年一般及行政職能部門人員削減以精簡組織。此外，由於提高了運營效率並降低了成本，諮詢費及第三方招聘機構成本減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薪金及福利	67,634	155,492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1,531	34,374
諮詢費	13,244	24,087
折舊及攤銷	14,638	12,905
辦公開支	4,620	8,428
專業服務費	2,217	17,318
其他	7,115	7,113
總計	109,468	225,343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僱員薪金及福利，包括應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ii)臨床試驗開支，主要包括向合約研究機構、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付款以及相關費用；(iii)用於研發活動的原材料及耗材成本；(iv)研發顧問及服務費，主要與臨床前研究成本及為籌備商業上市CDMO產生的服務費有關；及(v)與我們的租賃樓宇、機器及設備有關的折舊及攤銷。

研發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55.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69.7百萬元或55%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5.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i) SCB-2019(CpG 1018/鋁佐劑)的相關研發(臨床、CMC及監管註冊)活動已基本完成，與技術轉移和工藝驗證相關的CDMO服務費、所使用的原材料及耗材成本以及臨床試驗開支大幅減少；及(ii)本集團繼續精簡企業運營，並優先考慮呼吸道疫苗產品，僱員薪金及福利減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薪金及福利	152,842	229,008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7,941	28,138
臨床試驗開支	99,240	200,525
研發顧問及服務費	44,633	241,032
原材料及耗材成本	43,391	142,548
折舊及攤銷	13,823	13,603
其他	31,674	28,549
總計	385,603	855,265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匯兌虧損淨額及離職補償成本。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65.8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30.9百萬元，主要由於計提存貨撥備(多為原材料相關)人民幣1,236.7百萬元。由於2023年至今市場環境不斷變化，為估算新冠疫苗相關存貨的未來使用量，本公司基於新冠疫苗接種率增速放緩、新冠疫苗需求量下降等因素更新其新冠疫苗產品的未來銷售預測，並相應計提撥備。存貨撥備的釐定涉及關鍵管理層估計，並受市場變動影響。此外，匯兌虧損淨額亦因匯率活動而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i)銀行貸款利息；及(ii)租賃負債的利息，主要與位於上海、成都及北京的辦公室有關。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5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7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增加。

期內溢利／(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1,136.1百萬元轉為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人民幣650.6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亦提供期內經調整溢利／(虧損)作為補充資料。該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但本集團視其為對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評估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有用的資料。

期內經調整溢利／(虧損)指未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產生的影響的期內溢利／(虧損)。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不應獨立於或可代替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分析。本公司對有關經調整數字的呈列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相比。然而，本公司認為，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更好地反映本集團的正常經營業績，為比較不同期間經營表現的更有力依據。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期內溢利／(虧損)與期內經調整溢利／(虧損)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	650,624	(1,136,085)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3,844	63,867
期內經調整溢利／(虧損)	674,468	(1,072,21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節選數據

	截至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總值	2,805,560	4,389,929
非流動資產總值	273,485	304,777
資產總值	3,079,045	4,694,706
流動負債總額	2,367,313	2,829,205
非流動負債總額	683,179	2,533,638
負債總額	3,050,492	5,362,843
流動資產淨值	438,247	1,560,724

流動資金以及資金及借款來源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受限資金及抵押存款)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56.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33.6百萬元至人民幣1,522.9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商業生產及市場准入能力的拓展以及對正在進行的研發活動的進一步投資。現金狀況預計將至少支持本集團在2024全年的運營，並且如果流感疫苗商業化和提高運營效率目標得以實現，預計將實現可持續化發展。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合共為人民幣2,805.6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受限資金及抵押存款人民幣1,522.9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0.6百萬元、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人民幣98.6百萬元、存貨人民幣1,169.1百萬元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14.4百萬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367.3百萬元，包括合約負債人民幣1,605.3百萬元、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226.3百萬元、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人民幣101.9百萬元、租賃負債人民幣23.8百萬元、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410.0百萬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為人民幣410.0百萬元，按介乎3.95%至6.81983%的固定年利率計息。報告期內新增借款的籌措旨在充分提高資本效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目前，本集團根據一套資金及財務政策管理其資金來源及降低潛在風險。本集團努力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滿足短期資金需求。董事會亦根據本集團的資金需求考慮各種資金來源，以確保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有效方式使用財務資源以履行本集團的財務責任。董事會不時審核及評估本集團的資金及財務政策，以確保其充分性和有效性。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未來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資本開支計劃。

或然負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我們預計會對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比

資產負債比乃按計息銀行借款減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為淨現金狀況，因此，資產負債比不適用。

資本承擔

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6.2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9百萬元，主要由於與建設製造設施及無形資產有關的未來付款減少。

資產抵押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為取得銀行借款而抵押定期存款合計人民幣238.8百萬元。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及本公司於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運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及美元結算。由於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和計息銀行借款以非功能貨幣計值，我們的金融資產及負債面臨外匯風險。因此，功能貨幣對非功能貨幣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但我們的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有681名僱員。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239.6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6月30日按職能分類的僱員詳情：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數之%
研發	200	29.4%
製造及CMC	281	41.3%
一般及行政	121	17.7%
銷售及營銷	79	11.6%
總計	681	100%

僱員薪酬待遇包括薪金、獎金以及股權獎勵，一般根據僱員的資質、行業經驗、職位及績效釐定。我們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繳納社保及住房公積金。

本公司亦已於2021年4月15日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於2021年9月26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D.股份激勵計劃」一段。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3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的 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	股權概約 百分比 ⁽⁶⁾
梁朋博士	實益擁有人	209,393,161	16.18%
	實益擁有人 ⁽¹⁾	2,146,263	0.17%
	協議方權益 ⁽²⁾	18,480,937	1.43%
	協議方權益 ⁽³⁾	55,700,000	4.30%
梁果先生	實益擁有人	18,480,937	1.43%
	實益擁有人 ⁽⁴⁾	10,850,930	0.84%
	協議方權益 ⁽²⁾	209,393,161	16.18%
王曉東博士	實益擁有人 ⁽⁵⁾	912,875	0.07%
	實益擁有人	28,147,625	2.18%
吳曉濱博士	實益擁有人 ⁽⁵⁾	912,875	0.07%
	實益擁有人	147,625	0.01%
廖想先生	實益擁有人 ⁽⁵⁾	912,875	0.07%
	實益擁有人	147,625	0.01%
Jeffrey FARROW先生	實益擁有人 ⁽⁵⁾	912,875	0.07%
	實益擁有人	147,625	0.01%
Thomas LEGGETT先生	實益擁有人 ⁽⁵⁾	912,875	0.07%
	實益擁有人	147,625	0.01%
Ralf Leo CLEMENS博士	實益擁有人 ⁽⁵⁾	1,112,339	0.09%
	實益擁有人	465,132	0.04%
Donna Marie AMBROSINO博士	實益擁有人 ⁽⁵⁾	788,274	0.06%
	實益擁有人	82,022	0.006%

附註：

- (1) 指截至2023年6月30日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向梁朋博士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所涉股份。
- (2) 根據一致行動契據，梁朋博士及梁果先生同意通過於本公司股東會議上一致投票而行動一致。因此，彼等被視為於對方所持股份總數中共同擁有權益。
- (3) 根據王曉東博士、朱建偉先生、江樸先生及平正先生（「授予人」）分別與梁朋博士於2021年3月16日訂立的投票代表協議，各授予人將其當時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投票權授予梁朋博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梁朋博士被視為於授予人當時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指截至2023年6月30日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向梁果先生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所涉股份。
- (5) 指截至2023年6月30日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向該等董事各自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所涉股份。
- (6) 根據截至2023年6月30日該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294,002,733股計算。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3年6月30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的聯繫人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登記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截至2023年6月30日	
		所持有的股份／相關股份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⁴⁾
JNRY ⁽¹⁾	實益擁有人	91,217,442	7.05%
AUT-XXI ⁽¹⁾	實益擁有人	66,375,987	5.13%
上海天合 ⁽²⁾	實益擁有人	69,999,500	5.41%
汪世碧女士 ⁽²⁾	受控法團權益	90,589,000	7.00%
龍磐基金IV ⁽³⁾	實益擁有人	49,213,878	3.80%
龍磐基金III ⁽³⁾	實益擁有人	35,152,768	2.72%

附註：

- (1) AUT-XXI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AUT-XXI**」)由AUT-XXI Holdings Limited(「**AUT Holding**」)全資擁有。AUT Holding的唯一股東為HH IMV Holdings, L.P.(「**HH IMV**」)。HH IMV的唯一有限合夥人為Hillhouse Fund IV, L.P.(「**Hillhouse Fund**」)，其由Hillhous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Hillhouse Investment**」)管理及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UT Holding、HH IMV、Hillhouse Fund、Hillhouse Investment及HH IMV Holdings GP, Ltd.各自被視為在AUT-XXI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JNRY V Holdings Limited(「**JNRY**」)由Hillhouse Investment最終管理及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illhouse Investment及HH IMV Holdings GP, Ltd.各自被視為於JNRY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成都天河中醫科技保育有限公司(「成都天河」)為上海天合生泰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天合」)的有限合夥人，持有上海天合99%的股權。汪世碧女士持有成都天河42%的股權，汪世碧女士的女兒程辛欣女士持有成都天河58%的股權。成都和濟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和濟生」)為上海天合的普通合夥人。成都和濟生由成都標匯檢測技術有限公司(「成都標匯」)全資控制。成都標匯由成都天河全資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成都天河、成都和濟生、成都標匯、汪世碧女士及程辛欣女士各自被視為於上海天合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四川天河生物醫藥產業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四川天河」)截至2023年6月30日實益擁有30,660,000股股份，由其普通合夥人成都融匯大通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融匯大通」)管理。成都融匯大通由成都天河控制，成都天河於成都融匯大通中持有70%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成都融匯大通、成都天河、汪世碧女士及程辛欣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四川天河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北京龍磐健康醫療投資中心(有限合夥)(「龍磐基金III」)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公司。龍磐基金III的普通合夥人為西藏龍磐怡景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西藏怡景」)，而後者則由其普通合夥人北京龍磐投資管理諮詢中心(普通合夥)(「龍磐投資」)管理。龍磐投資的普通合夥人是余治華先生。西藏龍磐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西藏龍磐諮詢」)是龍磐投資的單一最大有限合夥人，由余治華先生控制。杭州余杭龍磐健康醫療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龍磐基金IV」)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公司。龍磐基金IV的普通合夥人為由余治華先生控制的西藏龍磐諮詢。龍磐基金IV的單一最大有限合夥人是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後者則由中國國務院控制。

- (4) 根據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294,002,733股計算。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截至2023年6月30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概無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所存置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的任何時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由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概無董事或彼等之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擁有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權或債務證券的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竭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在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以及提升公司價值及問責性方面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檢討及監察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確認於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制定有關「內幕消息」的政策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履行其責任。

本公司相關僱員(其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亦須遵守標準守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自2023年4月20日(即本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刊發日期)起的董事資料變更載列如下：

Jeffrey FARROW先生已獲委任為Tarsus Pharmaceuticals, Inc.(一間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TARS)的首席財務官兼首席戰略官，自2023年4月24日起生效。

聯席公司秘書變更

於2023年3月31日，Brian KREX先生因其他工作關係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王曉艷女士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而周慶齡女士將繼續擔任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

有關聯席公司秘書變更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31日的公告。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上市規則規定每名上市發行人須成立由最少三名成員（必須為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且其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最少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且將不時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現行條文予以修改。

本集團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採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核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控制系統，審閱及批准關連交易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Thomas Leggett先生、Jeffrey Farrow先生及廖想先生）組成。Thomas Leggett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Jeffrey Farrow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資格。

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進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獨立審閱。於報告期，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就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控制等事項進行了討論。

根據上市規則承擔的持續披露責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第13.21條及第13.22條，本公司概無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報告期的中期股息。

其他資料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經日期為2021年4月15日的董事會及股東決議案批准及採納。

以下是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b) 可參與人士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i) 本集團或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擁有任何權益的公司(「被投資實體」)的全職僱員；
- (ii) 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非執行董事(惟不包括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諮詢人及顧問，惟有關諮詢人及顧問提供真誠服務且有關服務與集資交易中的證券要約及銷售並無關連；及
- (iv) 普通合夥人。

本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可向一名或多名合資格參與者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或合資格參與者為全權信託對象的任何全權信託授出。

(c) 可供認購的股份數目上限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可授出購股權的股份數目上限為25,947,096股股份(「計劃限額」)。根據本計劃的條款而失效及／或註銷的購股權不得計入計劃限額，根據該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應增加與已失效及／或註銷購股權所涉者相同的數量。

(d) 行使價

向合資格參與者要約授出的每份購股權的行使價(根據招股章程進行資本充足而可予調整)將為要約通知所載價格(不低於一股股份的面值)。

(e)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存續期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起開始至緊接上市日期前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有效及生效。於上市日期後，概無根據本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但本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依舊具有十足效力，惟須以有效行使此前所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本計劃條文規定的其他情況為限，而此前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根據本計劃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

(f) 尚未行使購股權

於上市日期後，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獲授購股權的行使期自購股權被視為獲授出並獲接納當日開始為期十年。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行使的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所有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的詳情。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截至2023年 1月1日的			截至2023年 6月30日的			尚未行使 購股權 相關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³⁾	股份於緊接 購股權行使 日期之前的 加權平均 收市價
			尚未行使 購股權所涉 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內 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內 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內 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²⁾	尚未行使 購股權所涉 股份數目			
江宇霆先生 ⁽¹⁾	2021年8月6日	0.001美元	5,500	-	-	-	-	5,500	0.0004%	-
僱員	2021年4月18日至 2021年10月11日	0.001美元	7,634,372	-	2023年1月3日 至2023年6月5日	1,367,500	561,959	5,704,913	0.44%	2.05
總計			7,639,872	-		1,367,500	561,959	5,710,413	0.44%	

附註：

- (1) 江宇霆先生為執行董事梁朋博士的侄子，故為關連人士。
- (2) 於報告期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並無註銷任何購股權。
- (3) 根據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294,002,733股股份計算。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其他資料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經日期為2021年4月15日的董事會及股東決議案批准及採納並於2021年9月26日修訂，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若干適用規定。

(a)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目的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作為其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b) 可參與人士

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指屬於以下任何一類人士的任何人士：

- (i) 本集團或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擁有任何權益的公司(「被投資實體」)的全職僱員；
- (ii) 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
- (iii) 諮詢人及顧問，惟有關諮詢人及顧問提供真誠服務且有關服務與集資交易中的證券要約及銷售並無關連；及
- (iv) 普通合夥人。

本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可向一名或多名合資格參與者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或合資格參與者為全權信託對象的任何全權信託授出。

(c) 相關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所有授出的相關股份數目整體限額為77,350,000股股份，約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97%。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為零，原因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涉所有股份已於上市日期前配發及發行予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受託人。

(d) 獎勵

合資格參與者須以信件及／或任何由董事會可能不時釐定的格式的通知或文件(「授出通知」)獲授獎勵，而該等授出的獎勵須受本計劃所訂明的條款規限，而授出通知須與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格式大致相同。合資格參與者須承諾按授出獎勵的條款持有該獎勵，並受本計劃的條款及授出通知的條款所約束。合資格參與者可於董事會決定的期間內持續接納該獎勵，但在獎勵期限屆滿或本計劃根據本計劃的規定終止後，該獎勵將不會被接納。若獎勵未能在董事會決定的期限內獲接納，則該獎勵將被視為已被不可撤銷地拒絕，並即告失效。

倘合資格參與者接納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要約，則其須簽署接納通知(「接納通知」)，並按授出通知內訂明的期限及方式交回本公司。合資格參與者收到正式簽署的接納通知後，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授予該合資格參與者，而該合資格參與者將成為本計劃的承授人。

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並獲其正式接納後，董事會應通知受託人(「受託人」)合資格參與者的姓名／名稱、各合資格參與者在行使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時可獲得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及相關股份數目、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時間表(如有)以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須符合董事會釐定的其他條款及條件(如有)。

(e) 歸屬期

除非本計劃另有規定，否則根據本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按授出通知所載的方式歸屬於承授人(除非董事會另行書面同意，否則在任何情況下，任何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均不得早於上市日期首個半週年日後的日期歸屬)。

待適用於各承授人的歸屬期及歸屬條件(如有)獲達成或豁免後，董事會將向承授人發出歸屬通知(「歸屬通知」)，以確認(a)歸屬期及歸屬條件(如有)已達成或豁免的程度，及(b)股份數目(及(倘適用)有關該等股份的現金或非現金收入、股息或分派及／或非現金及非以股代息分派的銷售所得款項)或承授人將收取的現金金額。

倘承授人所持有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經歸屬通知證明已歸屬，則承授人可向受託人送達書面行使通知(「行使通知」)並抄送本公司，以行使(全部或部分)其受限制股份單位。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必須與股份在聯交所的每手買賣單位或其整數倍有關(除非尚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少於一手)。在行使通知中，承授人須在符合下段規限的情況下要求受託人，而董事會須指示及促使受託人於五(5)個營業日內轉讓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涉及的股份(及(如適用)有關該等股份的現金或非現金收入、股息或分派及／或非現金及非以股代息分派的銷售所得款項)給承授人，而上述股份為本公司已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列作繳足股份，或該等轉讓乃受託人透過購買現有股份或向本公司任何股東收取現有股份所得，惟承授人須向受託人或按受託人指示支付適用於該等轉讓的所有稅項、印花稅、徵費及應收費用。

承授人確認，在其持有的任何部分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前至少三個月，本公司將指示受託人在該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後立即按照承授人指定的交易方式，在公開市場上向其出售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涉及的一定數目的股份(為一手或其整數倍，惟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少於一手則除外)以及已歸屬但受託人尚未轉讓的股份。

(f)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期限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自董事會及股東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有效及生效，自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不時更新的日期起計有效期持續10年(「期限」)，及自該期間後將不再授予任何其他獎勵，但該計劃條款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保持完全效力和作用，並且在期限內授出的獎勵可按照其發行條款繼續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由日期為2021年4月15日的董事會及股東決議案批准及採納，並於2021年9月26日修訂。因此，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8年。

(g) 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截至2023年6月30日，105名承授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涉及總計20,256,959股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下表列示截至2023年6月30日授予董事的尚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

姓名	職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截至2023年1月1日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報告期內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於報告期內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於報告期內失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股份於緊接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所涉股份數目	股份單位數目				所涉股份數目	約百分比 ⁽¹⁾	
董事											
梁果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2021年4月18日	附註(2)及附註(13)	2,123,254	-	2023年1月15日及2023年4月15日	303,324	-	1,819,930	0.14%	2.09
梁明博士	執行董事兼首席科學官	2021年4月18日	附註(2)及附註(13)	1,213,303	-	2023年1月15日及2023年4月15日	173,320	-	1,039,983	0.08%	2.09
		2022年3月31日	附註(3)及附註(13)	137,916	-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4,136	-	113,780	0.009%	1.54
王曉東博士	非執行董事	2021年10月11日	附註(4)	312,375	-	-	-	-	312,375	0.02%	-
		2022年3月31日	附註(5)	43,500	-	2023年3月31日	43,500	-	-	0.00%	1.66
		2023年4月11日	附註(6)	-	49,000	-	-	-	49,000	0.004%	-
吳曉濱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10月11日	附註(4)	312,375	-	-	-	-	312,375	0.02%	-
		2022年3月31日	附註(5)	43,500	-	2023年3月31日	43,500	-	-	0.00%	1.66
		2023年4月11日	附註(6)	-	49,000	-	-	-	49,000	0.004%	-
廖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10月11日	附註(4)	312,375	-	-	-	-	312,375	0.02%	-
		2022年3月31日	附註(5)	43,500	-	2023年3月31日	43,500	-	-	0.00%	1.66
		2023年4月11日	附註(6)	-	49,000	-	-	-	49,000	0.004%	-
Jeffrey FARROW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10月11日	附註(4)	312,375	-	-	-	-	312,375	0.02%	-
		2022年3月31日	附註(5)	43,500	-	2023年3月31日	43,500	-	-	0.00%	1.66
		2023年4月11日	附註(6)	-	49,000	-	-	-	49,000	0.004%	-
Thomas LEGGETT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10月11日	附註(4)	312,375	-	-	-	-	312,375	0.02%	-
		2022年3月31日	附註(5)	43,500	-	2023年3月31日	43,500	-	-	0.00%	1.66
		2023年4月11日	附註(6)	-	49,000	-	-	-	49,000	0.004%	-
Raif Leo CLEMENS博士	非執行董事	2021年4月18日	附註(3)	485,331	-	2023年1月15日至2023年6月15日	103,992	-	381,339	0.03%	1.97
		2022年7月19日	附註(7)	58,000	-	2023年6月15日	14,500	-	43,500	0.003%	1.02
		2023年4月11日	附註(6)	-	49,000	-	-	-	49,000	0.004%	-

其他資料

姓名	職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截至2023年1月1日			截至2023年6月30日			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報告期內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歸屬日期	於報告期內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於報告期內失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所涉股份的百分比 ⁽¹⁾
Donna Marie AMBROSINO博士	非執行董事	2021年4月18日	附註(3)	72,856	-	2023年1月15日 至2023年6月15日	15,582	-	57,274	0.004%	1.97
		2022年7月19日	附註(7)	58,000	-	2023年6月15日	14,500	-	43,500	0.003%	1.02
		2023年4月11日	附註(6)	-	49,000	-	-	-	49,000	0.004%	-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不包括董事)		2021年4月18日 至2023年4月11日	附註(3)、附註(8)、 附註(9)或附註 (10)	5,408,972	722,500	2023年1月3日 至2023年6月12日	1,613,486	-	4,517,986	0.35%	1.97
僱員(不包括董事)		2021年4月18日 至2021年10月11日	附註(2)或附註(3)	8,296,631	-	2023年1月1日 至2023年6月25日	2,039,489	2,510,774	3,746,368	0.29%	2.03
		2022年5月12日至 2023年4月11日	附註(8)、附註(9)或 附註(10)	4,077,859	3,922,500	2023年1月1日 至2023年6月12日	493,705	918,230	6,588,424	0.51%	2.05
總計				23,711,497	4,988,000 ⁽²⁾		5,013,534	3,429,004	20,256,959	1.57%	1.99

附註：

- 根據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294,002,733股股份計算。
- 所授出25%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在授出通知中預計的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個週年日歸屬，所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此後36個月期限內的每個月歸屬四十八分之一(1/48)。此外，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只有待上市日期首個半週年日後上市條件達成後方可歸屬。
- 所授出全部受限制股份單位應於授出通知中預計的歸屬開始日期起四年內按月平均可歸屬，此外，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只有待上市日期首個半週年日後上市條件達成後方可歸屬。
- 所授出25%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在授出通知中預計的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個週年日歸屬，所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此後三年期限內的每週年歸屬25%。此外，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只有待上市日期首個半週年日後上市條件達成後方可歸屬。
- 所有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須於授出日期的首個週年日歸屬。
- 須同時滿足服務條件(所有(100%)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2023年4月1日的首個週年日歸屬。)及績效條件(須同時滿足集團層面的績效目標及個人年度及/或半年度績效目標)。

- (7) 百分之二十五(25%)的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須於2023年6月15日歸屬，剩餘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在此後每年歸屬。
- (8) 根據向各承授人發出的相關授出通知，所授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於以下其中一項歸屬時間表：(i)所授受限制股份單位將以四十八分之一(1/48)按月歸屬，且包含一年鎖定期，即前25%將在承授人入職當月第一個營業日滿一週年歸屬，剩餘75%將在此後按月歸屬；或(ii)所授受限制股份單位將以四十八分之一(1/48)自授出日期起按月歸屬。
- (9) 根據向各承授人發出的相關授出通知，所授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於以下其中一項歸屬時間表：(i)百分之二十五(25%)所授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承授人入職當月第一日滿一週年歸屬，剩餘所授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在此後三年內按月平均歸屬；或(ii)百分之二十五(25%)所授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2023年12月1日歸屬，剩餘所授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在此後三年內按月平均歸屬。
- (10) 須同時滿足服務條件(百分之二十五(25%)所授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2023年4月1日的首個週年日歸屬，及剩餘百分之七十五(75%)將於其後按半年基準分六期等額歸屬)及績效條件(須同時滿足集團層面的績效目標及個人年度及/或半年度績效目標)。
- (11) 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歸屬將受限於本公司向各受限制股份單位承授人發出的相關授出函所規定的集團層面的績效目標及個人年度及/或半年度績效目標。就集團層面的績效而言，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將評估本集團於相關年度的表現，尤其包括關鍵績效指標，例如研發項目及管線的進展、產品商業化表現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就個人層面的績效而言，本集團已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建立標準的績效考核制度，以評估其表現及對本集團的貢獻。本公司將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承授人於相關歸屬期的績效考核結果確定其是否達成個人績效目標。只有當受限制股份單位承授人於相應歸屬期內通過其各自的年度及/或半年度評估(視情況而定)的績效評估時，受限制股份單位方可歸屬。
- (12)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2022年3月31日、2022年5月12日、2022年7月19日、2022年12月15日及2023年4月11日前一天的收市價分別為6.99港元、3.11港元、3.62港元、3.5港元及1.65港元。於2022年3月31日、2022年5月12日、2022年7月19日、2022年12月15日及2023年4月11日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每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允值分別為6.9港元、2.82港元、3.64港元、3.24港元及1.82港元，乃根據相應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計量。股份於緊接報告期內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99港元。
- (13) 於2022年12月16日，董事會決議修訂歸屬時間表以使截至2023年1月31日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此後按季度平均歸屬。
- (14) 於報告期內，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並無註銷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
- (15)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價為零。
- (16) 於2023年5月30日，董事會獲梁朋博士及梁果先生告知，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梁朋博士及梁果先生均決定不接納於2023年獲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分別為32,018,833股及30,459,837股。

其他資料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經日期為2021年9月26日的董事會及股東決議案批准及採納，須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限。

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b) 可參與人士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i) 本集團或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擁有任何權益的公司(「被投資實體」)的全職僱員；
- (ii) 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非執行董事；
- (iii) 諮詢人及顧問，惟有關諮詢人及顧問提供真誠服務且有關服務與集資交易中的證券要約及銷售並無關連；及
- (iv) 普通合夥人。

本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可向一名或多名合資格參與者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或合資格參與者為全權信託對象的任何全權信託授出。

(c) 可供認購的股份數目上限

於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任何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時，因根據已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生效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新計劃及當時存在之本公司所有計劃(「現有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截至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即1,158,114,723股)或新計劃獲採納日期(視情況而定)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15,811,472股)之10%(「計劃授權限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115,751,136股股份(即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i)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所涉股份及(ii)尚未行使購股權所涉股份)，約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8.94%。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而言，屬於根據相關現有計劃條款已失效之任何購股權之目標股份不得計算在內。

(d) 每名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倘若於授出購股權之相關時間，因行使所有購股權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包括已授出及建議授出的該等購股權，且不論是否已行使、已註銷或未行使）而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有關合資格參與者」）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在截至授出有關購股權當日（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內，超逾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則不得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有關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除非經股東根據上市規則批准則作別論。

(e) 購股權期間

購股權期間（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間）由董事會釐定並於購股權可行使時通知各承授人，購股權期間無論如何將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十年期限的截止日期前屆滿（須受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所載提前終止條文規限）。

(f) 認購價

於行使購股權時認購該購股權所涉及股份之每股價格（「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知會合資格參與者，該價格至少為以下各項之最高者：

- (i) 股份於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
- (ii)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g)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自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採納的日期（即2021年9月26日）起計10年的期間內有效，於該期間後不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因此，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8年。於上文之規限下，在所有其他方面，尤其是就本段所指10年期屆滿而仍未行使之購股權而言，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條文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其他資料

(h) 尚未行使購股權

截至2023年6月30日，204名承授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涉及總計49,915,246股股份的尚未行使購股權。下表列示截至2023年6月30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予所有承授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¹⁾	歸屬期 ⁽²⁾	行使日期	截至2023年	於報告期間 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間 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報告期間 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截至2023年	佔尚未行使 購股權 所涉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³⁾	股份於緊接 購股權行使 日期之前的 加權平均收市價
					1月1日 尚未行使購股權 所涉股份數目				6月30日 尚未行使購股權 所涉股份數目		
董事											
梁果先生	2022年3月31日	7.30港元	附註(4)	-	9,031,000	-	-	-	9,031,000	0.70%	-
梁朋博士	2022年3月31日	7.30港元	附註(4)	-	992,500	-	-	-	992,500	0.08%	-
王曉東博士	2022年3月31日	7.30港元	附註(5)	-	260,500	-	-	-	260,500	0.02%	-
	2023年4月11日	1.82港元	附註(7)	-	-	291,000	-	-	291,000	0.02%	-
吳曉濱博士	2022年3月31日	7.30港元	附註(5)	-	260,500	-	-	-	260,500	0.02%	-
	2023年4月11日	1.82港元	附註(7)	-	-	291,000	-	-	291,000	0.02%	-
廖想先生	2022年3月31日	7.30港元	附註(5)	-	260,500	-	-	-	260,500	0.02%	-
	2023年4月11日	1.82港元	附註(7)	-	-	291,000	-	-	291,000	0.02%	-
Jeffrey FARROW先生	2022年3月31日	7.30港元	附註(5)	-	260,500	-	-	-	260,500	0.02%	-
	2023年4月11日	1.82港元	附註(7)	-	-	291,000	-	-	291,000	0.02%	-
Thomas LEGGETT先生	2022年3月31日	7.30港元	附註(5)	-	260,500	-	-	-	260,500	0.02%	-
	2023年4月11日	1.82港元	附註(7)	-	-	291,000	-	-	291,000	0.02%	-
Ralf Leo CLEMENS博士	2022年7月19日	3.894港元	附註(6)	-	347,500	-	-	-	347,500	0.03%	-
	2023年4月11日	1.82港元	附註(7)	-	-	291,000	-	-	291,000	0.02%	-
Donna Marie AMBROSINO博士	2022年7月19日	3.894港元	附註(6)	-	347,500	-	-	-	347,500	0.03%	-
	2023年4月11日	1.82港元	附註(7)	-	-	291,000	-	-	291,000	0.02%	-
僱員(不包括董事)	2022年5月12日	4.116港元	附註(8)	-	16,930,809	-	-	2,299,063	14,631,746	1.13%	-
	2022年12月15日	3.83港元	附註(9)	-	5,732,500	-	-	528,500	5,204,000	0.40%	-
	2023年4月11日	1.82港元	附註(10)	-	-	16,813,500	-	792,000	16,021,500	1.24%	-
總計					34,684,309	18,850,500	-	3,619,563	49,915,246	3.86%	

附註：

- (1)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2022年3月31日、2022年5月12日、2022年7月19日、2022年12月15日及2023年4月11日前一天的收市價分別為6.99港元、3.11港元、3.62港元、3.5港元及1.65港元。於2022年3月31日、2022年5月12日、2022年7月19日、2022年12月15日及2023年4月1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每購股權之公允值分別為4.15港元、1.24港元、2.23港元、1.60港元及0.99港元。
- (2) 有效期自授出日期起為期10年。
- (3) 根據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294,002,733股股份計算。
- (4) 所授出全部購股權應自授出日期起四年內按月平均可行使，惟須滿足授出日期至2022年5月5日(即上市日期首半年紀念日)期間可行使的前幾批購股權應於2022年5月一次性可行使。
- (5) 所有已授出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的首個週年日歸屬。
- (6) 百分之二十五(25%)的已授出購股權須於2023年6月15日歸屬，剩餘已授出購股權將在此後每年歸屬。
- (7) 須同時滿足服務條件(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2023年4月1日的首個週年日歸屬)及績效條件(須同時滿足集團方面績效目標及個人年度及／或半年度績效目標)
- (8) 根據向各購股權承授人發出的相關要約函，所授購股權受限於以下其中一項歸屬時間表：(i)所授購股權將以四十八分之一(1/48)按月歸屬，且包含一年鎖定期，即前25%將在購股權承授人入職當月第一個營業日滿一週年歸屬，剩餘75%將在此後按月歸屬；或(ii)所授購股權將以四十八分之一(1/48)自授出日期起按月歸屬。
- (9) 根據向各承授人發出的相關要約函或獎勵函，所授購股權受限於以下其中一項歸屬時間表：(i)百分之二十五(25%)所授購股權將於購股權承授人入職當月第一日滿一週年歸屬，剩餘所授購股權將在此後三年內按月平均歸屬；或(ii)百分之二十五(25%)所授購股權將於2023年12月1日歸屬，剩餘所授購股權將在此後三年內按月平均歸屬。
- (10) 須同時滿足服務條件(百分之二十五(25%)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2023年4月1日的首個週年日歸屬，及剩餘百分之七十五(75%)將於其後按半年基準分六期等額歸屬)及績效條件(須同時滿足集團層面的績效目標及個人年度及／或半年度績效目標)。
- (11) 授予購股權承授人的購股權之歸屬將受限於本公司向各購股權承授人發出的相關授出函所規定的集團層面的績效目標及個人年度及／或半年度績效目標。就集團層面的績效而言，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將評估本集團於相關年度的表現，尤其包括關鍵績效指標，例如研發項目及管線的進展、產品商業化表現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就個人層面的績效而言，本集團已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建立標準的績效考核制度，以評估其表現及對本集團的貢獻。本公司將根據購股權承授人於相關歸屬期的績效考核結果確定其是否達成個人績效目標。只有當購股權承授人於相應歸屬期內通過其各自的年度及／或半年度評估(視情況而定)的績效評估時，購股權方可歸屬。
- (12) 於報告期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並無註銷任何購股權。
- (13) 於2023年5月30日，董事會獲梁朋博士及梁果先生告知，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梁朋博士及梁果先生均決定不接納於2023年獲授的購股權。

其他資料

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81,066,827股及65,835,890股。

於報告期內，就根據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為1.52%。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11月5日在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84.3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549.0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73.2%已被使用。

招股章程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最初用途	招股章程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最初百分比	招股章程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最初分配 百萬港元	招股章程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最初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使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8月22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1. 用於核心產品及相關產品的研發、生產及商業化	65.0%	1,224.8	1,006.9	305.3	12.3	293.0	292.5
1.1 用於SCB-2019(CpG 1018/鋁佐劑)註冊提交、商業化準備及上市以及上市後研究	35.0%	659.5	542.2	-	-	-	-
1.2 用於二代COVID-19候選疫苗的研發及註冊提交	25.0%	471.1	387.3	245.4	12.3	233.1	232.6
1.3 用於SCB-808的研發、商業化準備及上市	5.0%	94.2	77.4	59.9	-	59.9	59.9
2. 用於我們管線其他產品的研發、生產及商業化	22.5%	424.0	348.5	122.7	-	122.7	122.7
2.1 用於SCB-313的研發	12.5%	235.6	193.6	122.7	-	122.7	122.7
2.2 用於其他候選產品的研發	10.0%	188.4	154.9	-	-	-	-
3. 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2.5%	235.5	193.6	-	-	-	-
總計	100.0%	1,884.3	1,549.0	428.0	12.3	415.7	415.2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變化

於2023年8月22日，根據下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變化原因」一節所披露的原因，董事會決議變更截至2023年8月22日未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人民幣415.2百萬元的預期用途。下表載列未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變化及修改後分配。

所得款項的變化後用途	於2023年8月22日 批准的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修改後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修改後百分比	悉數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¹⁾
用於RSV候選疫苗SCB-1019的臨床前開發及臨床試驗	228.4	55.0%	於2024年12月前
用於其它候選產品的研發，包括引入至少一個中後期疫苗項目	93.4	22.5%	於2024年6月前
用於新一代針對XBB.1.5變異株的新冠疫苗的研發及註冊提交	51.9	12.5%	於2023年12月前
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41.5	10.0%	於2023年12月前
總計	415.2	100.0%	

附註：

1. 剩餘所得款項的預期使用時間表乃基於對未來研發進度及市況的最佳估計，且可能會有所變動。
2. 所得款項淨額是以港元收取，而為使用計劃目的換算為人民幣。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若干持牌銀行。

其他資料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變化原因

為應對當前的宏觀經濟環境，本公司繼續審慎評估其管線項目並聚焦於具有長期價值的項目。經內部科學、財務及戰略性評估，考慮到未來潛在的自費市場機會，本公司擬自原分配用於二代COVID-19候選疫苗的研發及註冊提交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中，留存約人民幣51.9百萬元，用於新一代針對XBB.1.5變異株的新冠疫苗的研發及註冊提交，並暫停包括SCB-808及SCB-313等若干項目，以分配更多資源主要用於非COVID-19呼吸道疫苗產品管線的研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變化，主要目的是(i)加速RSV候選疫苗的開發，該疫苗具有不斷增長的市場及具吸引力的商機；(ii)就至少一項中後期疫苗產品獲得許可，使我們的呼吸道產品供應多樣化及鞏固我們的商業化潛力；及(iii)提高資金利用率。

董事會確認，本集團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化，並認為，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變化對本集團當前業務及營運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大利益。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6日及2022年12月13日有關配售事項的公告。於2022年12月6日，本公司及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委任配售代理，且配售代理已同意擔任本公司代理，根據配售協議所載條款及其條件規限下盡力促使認購人以配售價認購合共128,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已於2022年12月13日完成。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將承擔或產生的所有相關費用、成本及開支後)約為500.5百萬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78.5%已被使用。

配售所得款項用途的變化

於2023年8月22日，根據下文「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變化原因」一節所披露的原因，董事會決議變更截至2023年8月22日未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人民幣69.4百萬元的預期用途。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2023年8月22日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及未動用的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變化。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的最初百分比	所得款項淨額 的最初分配 百萬元	所得款項淨額 的最初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2年	截至2023年	截至2023年	截至2023年	所得款項的變化後用途	於2023年	
				12月31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6月30日 止六個月的 實際使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6月30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8月22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8月22日批准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修改後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悉數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¹⁾
擴大商業化能力和生產能力(i)擴大 SCB-2019/CpG 1018/鋁佐劑) 商業化生產能力及(ii)建立商業化 團隊並強化完整的商業平台	90.0%	450.4	404.1	362.6	266.0	96.6	69.4	擴大商業化能力以支持呼吸道疫苗 產品(包括季節性流感及新冠疫苗 苗)的商業化	69.4	於2024年6月前
擴大營運資金需求	10.0%	50.1	44.9	39.1	39.1	-	-	與最初相同	-	-
總計	100.0%	500.5	449.0	401.7	305.1	96.6	69.4		69.4	

附註：

- 剩餘所得款項的預期使用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對監管批准的未來進度、商業化、上市後研發及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或會因本公司的實際業務營運及市況而產生變化。
- 所得款項淨額是以港元收取，而為使用計劃目的換算為人民幣。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的若干持牌銀行。

其他資料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變化原因

考慮到本公司的戰略目標及實際市場需求，本公司將原定用於擴大SCB-2019(CpG 1018／鋁佐劑)商業化能力及生產能力的未動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69.4百萬元的用途，延伸至用作擴大商業化能力以支持本公司呼吸道疫苗產品(包括季節性流感及新冠疫苗)的商業化。

報告期後事件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公司的重大事件。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重大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45頁至81頁的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性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遵守其有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就本中期財務資料出具結論。我們僅根據我們的委聘協定條款向貴公司全體股東作出報告，並不作其它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其他任何人士負有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委聘服務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涵蓋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為小，故無法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識別到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使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並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3年8月22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57	-
銷售成本	8	(202)	-
毛利		55	-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2,510,809	11,79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511)	-
行政開支		(109,468)	(225,343)
研發開支		(385,603)	(855,265)
其他開支	7	(1,330,909)	(65,092)
財務成本		(11,749)	(2,177)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650,624	(1,136,085)
所得稅開支	9	-	-
期內溢利/(虧損)		650,624	(1,136,085)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650,624	(1,136,085)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11		
基本		0.52	(1.05)
攤薄		0.52	(1.05)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虧損)	650,624	(1,136,085)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本公司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94,901	228,388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194,901	228,388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173,688)	(195,436)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173,688)	(195,43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1,213	32,952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671,837	(1,103,133)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671,837	(1,103,13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3年6月30日

	附註	2023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74,952	185,790
使用權資產	14	44,084	55,954
無形資產		36,192	34,99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257	28,035
非流動資產總值		273,485	304,777
流動資產			
存貨	15	1,169,058	2,384,340
貿易應收款項	13	581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98,597	135,14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452	13,929
定期存款及受限資金	16	19,653	19,243
抵押存款	16	238,764	229,8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1,264,455	1,607,409
流動資產總值		2,805,560	4,389,92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7	226,378	856,9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1,859	99,314
計息銀行借款		409,952	294,060
合約負債	18	1,605,285	1,555,297
租賃負債	14	23,839	23,570
流動負債總額		2,367,313	2,829,205
流動資產淨值		438,247	1,560,72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11,732	1,865,50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3年6月30日

	附註	2023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	22,152	36,738
遞延收入	19	145,776	2,496,900
貿易應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	17	515,251	-
非流動負債總額		683,179	2,533,638
資產/(負債)淨值		28,553	(668,13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0	836	835
庫存股份	20	(32)	(36)
儲備		27,749	(668,936)
權益/(虧絀)總額		28,553	(668,137)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庫存股份	合併儲備	股份溢價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儲備	匯率 波動儲備	累計虧損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835	(36)	51,703	8,562,410	90,933	127,747	(9,501,729)	(668,137)
期內溢利	-	-	-	-	-	-	650,624	650,62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本公司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94,901	-	194,901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173,688)	-	(173,68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1,213	650,624	671,837
股份發行開支	-	-	-	(54)	-	-	-	(54)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	-	24,897	-	-	24,897
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4	-	20,197	(20,201)	-	-	-
行使購股權	1	-	-	6,083	(6,074)	-	-	10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836	(32)	51,703*	8,588,636*	89,555*	148,960*	(8,851,105)*	28,553

* 該等儲備賬包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於2023年6月30日的合併儲備人民幣27,749,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率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742	(49)	51,703	7,971,649	137,637	107,292	(7,049,826)	1,219,148
期內虧損	-	-	-	-	-	-	(1,136,085)	(1,136,08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本公司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228,388	-	228,388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195,436)	-	(195,436)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32,952	(1,136,085)	(1,103,13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	-	60,571	-	-	60,571
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11	-	75,242	(75,253)	-	-	-
行使購股權	2	-	-	13,579	(13,581)	-	-	-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44	(38)	51,703	8,060,470	109,374	140,244	(8,185,911)	176,586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虧損)		650,624	(1,136,085)
調整：			
利息收入	6	(9,818)	(4,651)
財務成本		11,749	2,17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723	12,537
使用權資產折舊	8	10,922	14,007
無形資產攤銷	8	2,584	1,624
因決定不行使續期選擇權而產生的重新計量租賃期的收益		(3)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3,844	63,867
匯兌差額淨額	7	67,614	29,710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7	1,236,704	-
處置無形資產的虧損	7	3,590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值	7	201	34,34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7	-	7,305
轉回存貨跌價準備	7	-	(7,44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6	-	(229)
		2,012,734	(982,831)
存貨增加		(16,202)	(763,634)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581)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		36,291	341,528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15,335)	382,174
遞延收入(減少)／增加		(2,351,124)	440,7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55,982)	(46,797)
合約負債增加		49,988	65,449
經營所用現金		(440,211)	(563,383)
已收利息		9,818	4,651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30,393)	(558,732)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747)	(52,923)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31,137
無形資產添置	(659)	(9,163)
定期存款及受限資金及抵押存款(增加)/減少	(410)	40,813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816)	9,86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25,294	-
償還銀行借款	(119,171)	-
已付利息	(1,717)	-
租賃付款	(16,239)	(14,304)
股份發行開支	(54)	-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68	-
已抵押存款增加	(8,903)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9,278	(14,3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55,931)	(563,17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07,409	2,767,371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2,977	51,44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4,455	2,255,6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22,872	2,282,717
定期存款及受限資金	(19,653)	(27,075)
抵押存款	(238,764)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述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4,455	2,255,64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2018年10月31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創新型疫苗的研發、生產和商業化。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1年11月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假設本集團將按持續基準繼續經營，即儘管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累計虧損人民幣8,851,105,000元，仍假設本集團將來能履行未來十二個月的責任並繼續經營。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所需流動資金以撥付於2023年6月30日後未來十二個月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此乃由於以下考慮因素：

- (a)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264,455,000元及人民幣438,247,000元；及
- (b) 本集團就未來十二個月進行現金流量預測，並將擁有足夠流動資金撥付其營運及能夠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於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於編製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可比資料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自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

以下所述為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主要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為如何應用會計政策披露的重要性概念提供非強制性指引。本集團自2023年1月1日起開始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概無任何影響，但預計會影響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會計政策披露。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更及會計政策變更的區別。會計估計被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該等修訂本亦闡明了實體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編製會計估計的方法。本集團已將該等修訂本應用於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由於本集團釐定會計估計的政策與該等修訂本一致，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以下所述為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續)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自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縮小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中初始確認例外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的應納稅和可扣稅暫時性差異的交易，例如租賃及退役義務。因此，實體需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惟有充足應課稅溢利)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本集團已就於2022年1月1日的租賃相關暫時差額應用該等修訂本，任何累積影響被確認為對於該日保留溢利或其他權益部分的結餘的調整(倘適用)。此外，本集團已將該等修訂本前瞻性地應用於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租賃以外的交易(如有)。

於初步應用該等修訂本之前，本集團已應用初步確認例外且並無就租賃相關交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於初步應用該等修訂本時，本集團已(i)就與租賃負債有關的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惟有充足應課稅溢利)，及(ii)就與於2022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有關的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d)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對因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佈的支柱二立法模板產生的遞延稅項的確認與披露引入了一項強制性暫時例外。該等修訂本亦對受影響的實體引入了披露要求，以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更好地了解實體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包括於支柱二立法生效期間單獨披露支柱二所得稅相關即期稅項，以及在該立法已實施或實際實施但尚未生效期間披露其已知或合理估計所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相關資料。實體須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披露與其所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有關的資料，但無須就於2023年12月31日或之前結束的任何中期期間披露相關資料。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本。由於本集團並不屬於支柱二立法模板範圍，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用途而言，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創新型疫苗的研發、生產和商業化。由於該分部是本集團唯一可呈報經營分部，故未呈列其他經營分部之分析。

地區資料

(a) 外來客戶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257	—

上述收益資料基於客戶所在地。

(b) 非流動資產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內地	265,678
其他國家／地區	7,807	9,208
	273,485	304,777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基於資產所在地。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5.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257	-

有關客戶合約收益的分類收益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物類型		
疫苗	257	-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貨物	257	-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流行病防範創新聯盟(「CEPI」)的資金*	2,494,123	–
銀行利息收入	9,818	4,651
政府補助**	2,057	6,911
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29
其他	4,811	1
	2,510,809	11,792

* 自CEPI收取的資金人民幣2,494,123,000元已確認為其他收入，原因為資金附帶條件已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達成，詳情載於附註19。

** 政府補助指我們自地方政府機構收到用於支持附屬公司的研發活動以及購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補貼。該等政府補助並無任何未履行條件。

7. 其他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轉回存貨跌價準備)*	1,236,704	(7,442)
外匯差額淨額	67,614	29,710
離職補償成本	16,746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減值	201	34,34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7,305
處置無形資產之虧損	3,590	–
其他	6,054	1,170
	1,330,909	65,092

*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進一步解釋於附註1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202	-
研發成本(不包括相關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		218,938	612,6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955	10,8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922	14,007
無形資產攤銷		2,584	1,624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4	1,080	1,305
核數師薪酬		1,580	40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工資、薪金及福利		205,578	303,492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946	18,49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3,098	62,512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239,622	384,500

9.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獲得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股息後，概不就股息付款徵收開曼群島預扣稅。

香港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2022年：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該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2022年：2,000,000港元)按**8.25%**(2022年：8.2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而剩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2022年：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中國大陸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大陸營運的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25%**(2022年：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澳洲

在澳洲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30%**(2022年：30%)的稅率繳納澳洲法定企業所得稅。然而，期內該稅率根據澳洲稅法基本稅率實體規則的初步評估降至**25%**(2022年：25%)。

美利堅合眾國

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1%**(2022年：21%)的稅率繳納法定美國聯邦企業所得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9. 所得稅(續)

英國

於英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其全球溢利按19%(2022年：19%)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愛爾蘭

於愛爾蘭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期內在愛爾蘭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2022年：25%)的稅率繳納愛爾蘭企業所得稅。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徵收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股息

本公司概無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宣派或派付股息。

11.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人民幣650,624,000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36,085,000)元)以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股份加權平均數乃基於期內已發行1,240,429,953股股份釐定(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86,304,000股)。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計算。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是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被視為轉換為普通股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續)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虧損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對所呈列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概無對所呈列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因此，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相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溢利／(虧損)	650,624	(1,136,085)

	股份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股份 期內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40,429,953	1,086,304,000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5,687,391	—
	1,246,117,344	1,086,304,00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		
成本	233,788	174,921
累計折舊	(47,998)	(19,232)
賬面淨值	185,790	155,689
於期／年初，扣除累計折舊	185,790	155,689
添置	6,336	69,718
期／年內計提折舊	(17,475)	(28,980)
匯兌重新調整	301	(4)
於期／年末，扣除累計折舊	174,952	185,790
於期／年末：		
成本	240,425	233,788
累計折舊	(65,473)	(47,998)
賬面淨值	174,952	185,790

13.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6個月內	581	-

1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其經營中使用的樓宇及辦公設備等多個項目訂立租賃合約。樓宇租賃的租期通常介乎於2至8年，而辦公設備的租期通常為3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在本集團以外轉讓和轉租租賃資產。多份租賃合約載有續期選擇權，下面將進一步討論。

(1)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相關期間／年度內變動如下：

	租賃樓宇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66,677	37	66,714
添置	25,230	–	25,230
因決定不行使續期選擇權而產生的 租期重新計量	(8,497)	–	(8,497)
折舊開支	(27,681)	(9)	(27,690)
匯兌重新調整	197	–	197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55,926	28	55,954
因決定不行使續期選擇權而產生的 租期重新計量	–	(25)	(25)
折舊開支	(12,316)	(3)	(12,319)
匯兌重新調整	474	–	474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4,084	–	44,08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2) 租賃負債

本集團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相關期間/年度內變動如下：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年初賬面值	60,308	67,920
新租賃	-	25,230
期/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1,479	4,219
因決定不行使續期選擇權而產生的租期重新計量	(28)	(8,497)
付款	(16,239)	(28,773)
匯兌重新調整	471	209
期/年末賬面值	45,991	60,308
分析為：		
即期部分	23,839	23,570
非即期部分	22,152	36,738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3) 就租賃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	1,479	2,17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附註8)	10,922	14,007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附註8)	1,080	1,305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13,481	17,489

15. 存貨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2,550,295	2,618,481
在製品	193,301	286,705
製成品	83,216	-
減值	(1,657,754)	(520,846)
	1,169,058	2,384,340

本公司定期分析存貨超額或存貨過期情況，並計提存貨撥備，以將過期或無法銷售的存貨撇減至其估計可變現淨值。存貨撥備乃基於對預期未來需求及市況的假設、當前銷售訂單、預計銷售成本以及存貨到期日等多種因素估計得出。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15. 存貨(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因為於2023年5月宣布新冠疫情期結束後的市況變化對預期未來使用及各自銷售計劃造成影響，本集團對預期不會於使用年期內使用或出售的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計提撥備人民幣1,236,704,000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撇減若干先前已計提撥備的報廢或過期存貨，金額為人民幣99,796,000元。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4,455	1,607,409
定期存款及受限資金	19,653	19,243
抵押存款	238,764	229,861
	1,522,872	1,856,513
減：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943)	(2,943)
受限資金*	(16,710)	(16,300)
就短期銀行貸款抵押的存款	(108,700)	(104,500)
就銀行融資抵押的存款	(130,064)	(125,3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4,455	1,607,409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747,122	579,298
美元	332,480	195,007
澳元	13,922	13,732
港元	150,752	811,306
英鎊	20,178	8,065
歐元	1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4,455	1,607,409

*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的受限制現金包括四川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四川三葉草」)收到的政府資金，提取該資金須經政府部門批准。於2023年6月30日的受限制現金亦包括無法自由提取的信用卡存款及付款按金。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及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開展外匯兌換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將資金匯出中國大陸須遵守中國政府施加的外匯限制。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定期存款的存款期為三個月至兩年之間(視本集團的實時現金需求而定)，按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存放在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信譽良好的銀行中。

17.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的流動部分

貿易應付款項的流動部分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6個月內	176,658	385,856
6至12個月	48,051	108,730
1年以上	1,669	362,378
	226,378	856,964
貿易應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	515,251	-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通常於60天內清償，惟有特定付款期限的若干供應商除外。

貿易應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71,307,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515,251,000元)為採購CpG1018佐劑而應付Dynavax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Dynavax」)的貿易應付款項，截至2022年12月31日計入在貿易應付款項。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重新評估與Dynavax簽訂的採購協議的支付條款，並與Dynavax確認應付金額及相應的付款時間。71,307,000美元(相當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15,251,000元)獲分類為貿易應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以反映應付Dynavax款項的結算時間(即自資產負債表日期起計12個月以上)。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18. 合約負債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預付款	1,605,285	1,555,297

合約負債指從全球疫苗免疫聯盟(「GAVI」)收取的預付款，以交付本公司的SCB-2019(CpG 018／鋁佐劑)疫苗(「疫苗」)。於2021年6月，本公司與GAVI訂立預購協議(「預購協議」)，據此，GAVI同意採購(i)64百萬劑疫苗；及(ii)根據當中所述選擇權最多350百萬劑疫苗。上述預付款可用於支付本集團供應商採購所需原材料及服務以生產承諾訂單及／或額外劑量的不可退回付款。於2022年9月15日，本公司與GAVI訂立並簽署一份修訂預購協議(「修訂預購協議」)，據此，本公司與GAVI同意於2023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的延長期限內，將先前的承諾訂單轉換為採購64百萬劑疫苗的選擇權，並取消最初的最多350百萬劑採購選擇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GAVI尚未根據經修訂預購協議行使其採購疫苗的選擇權。於2023年6月30日，來自GAVI的墊款224,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605,285,000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列作合約負債。

19. 遞延收入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收益(a)	117,826	2,468,950
遞延政府補助(b)	27,950	27,950
	145,776	2,496,900

19. 遞延收入(續)

- (a) 遞延收益指報告期末自CEPI收取的資金數額。四川三葉草及Clover Biopharmaceuticals AUS Pty Ltd. (「澳洲三葉草」)於2020年與CEPI簽署疫情應對資金協議(Outbreak Response Funding Agreement)(「該協議」)，據此，CEPI將向四川三葉草及澳洲三葉草提供資金以支持本集團根據「新冠病毒(新冠)爆發應對(Outbreak Response To Novel Coronavirus (COVID-19))」項目(「該項目」)研發新冠疫苗。

根據該協議，該項目項下作出的所有數據、試驗、協議及材料(「項目結果」)的所有權(包括疫苗(「產品」))以及所有知識產權(包括就項目結果或根據該項目產生的發明、專有知識、專利、商標的知識產權)(「項目知識產權」)自產生之日起應歸屬於本公司。CEPI致力於根據「公平獲得政策(Equitable Access Policy)」公平獲得所有CEPI支持項目的成果，即該項目下製造或開發的任何形式或劑量的藥物成分或製劑(「項目疫苗」)首先提供予需要結束疫情爆發或壓制疫情的人群，而無論其支付的能力如何。全球分配及購買機制(「全球分配機制」)將於該協議後形成，以購買、分配及指導包括項目疫苗在內的新冠疫苗分配。

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同意(i)於疫情期間(世界衛生組織(「WHO」)宣佈新冠為國際公共衛生緊急事件(「PHEIC」)日期(2020年1月30日)及WHO宣佈PHEIC結束日期之期間)，在全球分配機制可能需要的範圍內，提供項目疫苗的所有劑量；及(ii)於疫情結束後五年期間內，按全球分配機制要求，提供項目疫苗供LMIC(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所界定的中低收入國家)使用，惟不得超過項目疫苗的50%，除非雙方同意如此則除外。

自CEPI收取的資金乃本集團於日後在項目疫苗商業化後按該協議所協定提供項目疫苗之承擔，因此應根據本集團按全球分配機制要求履行其供應項目疫苗責任的進展確認為收入。因此，於2022年年底收取的款項確認為遞延收益。

於2023年3月，CEPI的階段關口審查委員會同意該協議所界定的最終階段關口的標準已獲達成，因此，該項目已基本完成，惟須繼續完成最後階段的收尾工作(僅包括最終工作包及若干行政收尾活動)。自CEPI收取的資金383,679,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494,123,000元)已確認不予退還。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19. 遞延收入(續)

(a) (續)

本公司的項目疫苗已於2023年2月實現商業化。於2023年5月，WHO宣佈新冠疫情期間結束。隨著疫情緊急階段的結束，對項目疫苗的需求減少至最低水平。本公司在該協議下於疫情期結束後五年內供應項目疫苗的責任，通過本公司與全球疫苗免疫聯盟於2022年9月訂立並簽署的經修訂預購協議(作為全球疫苗免疫聯盟購買6,400萬劑項目疫苗的選擇權)，得以履行。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已預留足夠的項目疫苗、在製品及生產能力，以滿足全球疫苗免疫聯盟根據經修訂預購協議行使購買項目疫苗選擇權的需求。

基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評估認為，於2023年上半年，CEPI資金人民幣2,494,123,000元(383,679,000美元)的所有附帶條件均已滿足，因此，於2023年上半年，遞延收益人民幣2,494,123,000元已確認於其他收入中。

於2023年6月30日，遞延收入餘額人民幣117,826,000元指CEPI就待CEPI審核的若干工作包提供的現金資助人民幣53,221,000元，以及CEPI於過往年度捐贈供項目使用的若干藥劑瓶金額人民幣64,605,000元。上述款項將於CEPI同意或項目使用後確認為其他收入。

(b) 於期/年內政府補助的變動如下：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	27,950	32,117
期/年內收到的補助	-	1,900
於損益內確認的金額	-	(6,067)
於期/年末	27,950	27,950

20. 股本及庫存股份

本公司於2018年10月3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普通股。於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於2021年3月16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根據本公司當時股東於2021年9月26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本公司法定股本已由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增加至200,000美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人民幣等值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294,002,733	129	836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核)	1,292,635,233	129	83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20. 股本及庫存股份(續)

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1,158,114,723	742	(49)	7,971,649	7,972,342
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	13	102,569	102,582
行使購股權		6,520,510	4	-	40,305	40,309
發行股份		128,000,000	89	-	452,856	452,945
股份發行開支		-	-	-	(4,969)	(4,969)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1,292,635,233	835	(36)	8,562,410	8,563,209
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a)	-	-	4	20,197	20,201
行使購股權	(b)	1,367,500	1	-	6,083	6,084
股份發行開支		-	-	-	(54)	(54)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294,002,733	836	(32)	8,588,636	8,589,440

附註：

- (a)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013,534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歸屬，導致由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分別轉撥人民幣4,000元及人民幣20,197,000元至庫存股份及股份溢價。
- (b)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367,500份購股權已按行使價每股0.001美元(附註21)獲行使，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0,000元。於購股權獲行使後，由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轉撥款項人民幣6,083,000元至股份溢價。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本公司運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包括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功做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本集團僱員及非僱員顧問。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於2021年4月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時開始生效。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可發行的最高股份總數分別為77,350,000股及25,947,096股(考慮資本化發行)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於2021年9月26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其於本公司上市當日(「**上市日期**」)起生效。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於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或任何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之時，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新計劃及當時現有的所有計劃(「**現有計劃**」)項下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截至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或新計劃獲採納當日(視情況而定)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購股權

於2021年，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向138名僱員授予3,095,430份購股權(未計及資本化發行的影響)。已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時間將同時受以上市為基礎的歸屬條件(「**首次公開發售條件**」)及以服務為基礎的歸屬條件(「**服務條件**」)的規限。首次公開發售條件將於上市日期起首個半週年後之日達成。待首次公開發售條件達成後，服務條件將於4年內達成。

於2022年，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向9名董事及205名僱員授出40,426,500份購股權。已授予購股權的歸屬時間將受以服務為基礎的歸屬條件的規限，有關條件將於一年或四年期間內達成。

於2023年4月，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分別向7名董事及157名僱員授出2,037,000份購股權及16,813,500份購股權。已授予購股權的歸屬時間將受以服務為基礎的歸屬條件及績效條件的規限，有關條件將於一年或四年期間內達成。績效條件須於年中及年度績效評估中得到滿足。僱員獲授的購股權入賬列為股權獎勵，按其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續)

購股權(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項下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的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42,324,181	0.5367
期內授予	18,850,500	0.2322
期內失效	(4,181,522)	0.1106
期內行使	(1,367,500)	0.0010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5,625,659	0.4787

於2023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項下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間如下：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行使期間
5,710,413	0.001美元	2022年-2031年
11,326,000	7.300港元	2022年-2032年
14,631,746	4.116港元	2022年-2032年
695,000	3.894港元	2022年-2032年
5,204,000	3.830港元	2022年-2032年
18,058,500	1.820港元	2023年-2033年
55,625,659		

已授予董事及僱員的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公允價值於授予日期使用二項式模型進行估計，當中計及購股權的授出條款及條件。計算購股權公允價值使用的變量及假設乃基於本公司的最佳估計。變量及假設變動可能導致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發生變動。下表列示該模型使用的關鍵假設。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續)

購股權(續)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預期股息率(%)	0%
預期波動性(%)	63.32%
無風險利率(%)	2.86%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董事及僱員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6,275,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購股權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15,125,000元。

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下擁有55,625,659份已授予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時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已授予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發行55,625,659股額外普通股及股本增加人民幣39,000元。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之公允價值計入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該款項於相關購股權獲行使後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於相關購股權失效後轉回。

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21年，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分別向56名僱員及11名非僱員顧問授予6,400,224份及261,474份(未考慮資本化發行的影響)受限制股份單位。80,07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2021年年內失效。已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時間將同時受首次公開發售條件及服務條件的規限。首次公開發售條件將於上市日期的首個半年後之日達成。待首次公開發售條件達成後，服務條件將於4年內達成。授予僱員及非僱員顧問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均作為股權獎勵入賬。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按彼等獲授當日的公允價值計量，而授予非僱員顧問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按彼等提供服務日期的權益公允價值計量。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續)

受限制股份單位(續)

於2022年，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零代價向135名僱員授予10,651,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時間受以服務為基礎的歸屬條件規限，有關條件於一年期間或四年期間內達成。僱員獲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入賬列為股權獎勵，使用本公司上市股份於授予日期的收市價釐定。於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21,623,118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歸屬及11,387,781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失效。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有23,711,497份仍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零代價向105名僱員授予4,988,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時間受以服務為基礎的歸屬條件及績效條件規限，有關條件於一年期間或四年期間內達成。僱員獲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入賬列為股權獎勵，使用本公司上市股份於授予日期的收市價釐定。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5,013,534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歸屬及3,429,004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失效。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有20,256,959份仍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受限制股份單位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8,719,000元。

22. 承諾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諾：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尚未計提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37	18,696
無形資產	2,306	3,366
	16,243	22,062

23. 關聯方交易

(a) 名稱及關係

本集團董事認為下列各方為於期內與本集團存在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成都天河中西醫科技保育有限公司(「成都天河」) GenHunter Corporation	控制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實體 本公司董事長控制的實體

(b) 與關聯方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辦公室租賃及公用設施開支： 成都天河(i)	1,977	1,921
購買服務： GenHunter Corporation	-	8

附註：

- (i) 本集團與成都天河訂立一份物業租賃協議，並因此於2023年6月30日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5,984,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7,962,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23.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款項：		
成都天河	215	215

上述所有結餘均為無抵押及免息。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26,711	31,83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7,882	29,828
離職後福利	3,162	2,907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47,755	64,568

2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除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14,452	13,929	14,452	13,929

管理層評定，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受限制存款、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計息銀行借款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將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財務經理管理的財務部門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財務總監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確定估值所用的主要輸入數據。該估值由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以自願交易方(強制或清算出售除外)當前交易中該工具的可交易金額入賬。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3年6月30日

2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452	-	14,452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核)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	13,929	-	13,929

期內，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之間並無轉撥，亦無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轉入或轉出第三級的情況(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25.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間後，概無重大期後事項。

26.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董事會已於2023年8月22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國光生技」	指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球優質疫苗和生物製劑的主要供應商之一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通常向公眾開放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日除外)
「CDMO」	指	合約開發及製造機構，醫藥行業主要提供CMC、藥物開發及藥物生產服務的公司
「CEPI」	指	流行病防範創新聯盟，一個接受公共、私人、慈善及民間社會組織捐助的基金會，以向獨立研究項目提供資金，以開發針對新發傳染病的疫苗
「長興基地」	指	位於中國浙江省長興縣可用於生物製劑商業化生產的內部廠房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國家藥監局」	指	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CMC」	指	醫藥產品開發、許可、製造和持續營銷的化學、製造和控制流程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或「公司」或「三葉草生物」	指	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於2018年10月3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中期報告而言，我們的核心產品指SCB-2019(CpG1018／鋁佐劑)及SCB-808

釋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CRO」	指	合約研究機構，按合約外包研究服務的形式向製藥、生物技術和醫療器械行業提供支援的實體
「CSO」	指	合約銷售機構，根據與製藥、生物技術和醫療器械公司簽訂的合約，提供與市場營銷和銷售活動有關的一系列服務和解決方案的實體
「CTA」	指	臨床試驗申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DML」	指	藥品生產許可證
「梁朋博士」	指	梁朋博士，本公司創始人、執行董事、董事長及單一最大股東團體成員
「EUA」	指	緊急使用授權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質量保證的一部分，以確保始終按照適用於其擬定用途及產品規格要求的質量標準生產及控制醫藥產品
「本集團」、「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ND」	指	臨床研究用新藥或臨床研究用新藥申請，在中國亦被稱為臨床試驗申請
「內幕消息」	指	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賦予該詞之涵義

「科園貿易」	指	科園信海(北京)醫療用品貿易有限公司，中國領先的醫藥進口和分銷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3年9月8日，即本報告付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或「首次公開發售」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11月5日，股份首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乃獨立於聯交所GEM，且與其並行運作。為免生疑問，主板不包括聯交所GEM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梁果先生」	指	梁果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單一最大股東團體成員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PCV」	指	肺炎球菌結合疫苗
「承配人」	指	配售代理挑選及促使根據配售協議認購配售股份的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
「配售事項」	指	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按配售價向承配人配售配售股份
「配售代理」	指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註冊機構(各類活動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釋義

「配售協議」	指	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就配售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22年12月6日的配售協議
「配售價」	指	每股配售股份3.95港元
「配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配售協議配發及發行的128,000,000股新股份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9月26日採納的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經不時修訂)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4月15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經不時修訂)
「PreF」	指	一種融合(F)抗原，具有原生的融合前及三聚構象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0月25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4月15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經不時修訂)
「RSV」	指	呼吸道合胞病毒
「S-Trimer」	指	突刺蛋白的穩定三聚體形式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0001美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之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歸其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WHO」	指	世界衛生組織，聯合國下屬負責國際公共衛生事務的專門機構